



申請二零一九年九月小一入學須知

參加資格：歡迎本區或跨區之適齡學童申請本校小一自行分配學位，即開課時年滿5歲8個月至7歲

***2013年12月31日或以前出生者**

交表地點：新界大圍顯徑邨「迦密愛禮信小學」
一樓禮堂 / 校務處

交表日期：2018年9月24日（星期一）
2018年9月26-28日（星期三至五）
2018年10月2日（星期二）

交表時間：上午9:00至12:00及
下午2:00至4:00

請攜帶下列文件：

- 一、 2019年度小一入學申請表
- 二、 家長/監護人之身份證、護照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（正本）或如家長/監護人委託他人辦理，則須出示家長/監護人的身份證明文件（副本）
- 三、 學生之香港出生證明書（正本及副本）或若學生無香港出生證明書，須出示外地出生證明書及獲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（正本及副本）



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。（箴言22章6節）





四、 所申報的居住證明文件，如已蓋釐印租約、差餉單、公屋租咭或最近三個月之水／電／煤氣／住宅電話收費單 (正本及副本)，文件上的姓名需與家長／監護人的姓名相同。至於手寫厘印及電子印花證明書必須附上手寫租約，方可作為證明文件。

*** 銀行、保險月結單及手提電話費單不能作證明**

五、 如有兄姊在本校就讀，請出示其 (2018 年度) 學生手冊 P. 1 之我的檔案 (正本及副本) 及出世紙 (正本及副本)

六、 如有兄姊為本校畢業生者，請出示該生之畢業證書 (正本及副本) 及出世紙 (正本及副本)

七、 如父/母為本校畢業生者，請出示其畢業證書 (正本及副本)

八、 相同信仰：

1. 申請人(孩童洗禮)證明或其父母洗禮證明文件之正副本及
2. 申請人及其父母於香港各區聚會之推薦信(恆常聚會證明)之正副本。
3. 所有證明文件需附教會地址、牧師簽署及教會印章。

交表後注意事項:

1. 家長妥為保存黃色的「家長副本」。
2. 取錄結果將於 2018 年 11 月 26 日 (星期一) 上午九時正在本校公佈，獲取錄名單將張貼於本校壁報板上供家長親臨查閱。
3. 如學生已獲取錄，請家長於以下日期到本校辦理註冊手續，逾期則作放棄學位論。

2018 年 11 月 28 日 (星期三) 或

2018 年 11 月 29 日 (星期四)

有關本校資料歡迎在地下接待處取「迦密愛禮信小學」學校簡介及校訊閱覽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99 6945 與本校聯絡。

